

**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31日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福建青饶山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高档引线纸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设立福建青饶山新材料有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设立子公司投资高档引线纸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06）。

一、注册登记情况

近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青饶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，并取得福建省建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《营业执照》基本信息如下：

- 1、名称：福建青饶山新材料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430MA31GDN29C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住所：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溪口镇塔下路20号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梁明富
- 6、注册资本：肆仟伍佰壹拾捌万圆整
- 7、成立日期：2018年02月05日
- 8、营业期限：2018年02月05日至2068年02月04日
- 9、经营范围：纸及纸制品的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，造纸原料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的销售；热、电、水的生产；按国家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范围从事进出口业务；建筑材料、机电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租赁；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品）；轻工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
- 2、福建省建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

特此公告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